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谈判文件，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7. 带“▲”的条款，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彩页、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任意一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 分标 采购预算：2098500.00 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腹腔镜 4K 荧光 高清视频 系统	1 台	<p>设备主要性能要求：</p> <p>(一) 内窥镜摄像系统：</p> <p>▲1. 具备 4K 摄像系统：可处理可见光成像和近红外光成像；</p> <p>▲2. 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支持 16:9 图像比例，逐行扫描，像素 ≥ 800 万；</p>

		<p>▲3. 具备 CMOS 芯片≥ 3 个、双相机技术：具有两组相机模块，一个白光相机处理白光图像，一个专业荧光 CMOS 相机，独立处理荧光图像；</p> <p>4. 帧率 60 帧 / 秒或 50 帧 / 秒可调节，画面流畅，无闪烁及干扰；</p> <p>5. 适配图像色域范围 BT . 2020、 BT . 709；</p> <p>6. 摄像主机内置刻录和拍照功能，内置 USB3.0 接口，具备术中实时图像抓取和影像存储功能，存储的分辨率可调节为 4K 或 1080P，录制的视频$\geq 3840 \times 2160$, 50 帧；</p> <p>7. 支持联合同品牌电子软镜系统开展“双镜”联合手术，包括电子输尿管镜、电子胆道镜等；</p> <p>8. 主机支持同时处理两路图像信号：白光图像和荧光图像；</p> <p>9. 联合同品牌电子软镜系统支持实现双镜联合，两幅不同内镜图像在同一显示器分屏显示；</p> <p>10. 具有≥ 3 种图像增强功能，可根据手术需要选择细节增强，色彩增强，暗场增强，以提高手术中组织和血管的辨识度，实现图像色彩增益；</p> <p>11. 具有≥ 2 种腔镜光谱处理成像模式，ICG 荧光模式及 MB (美兰) 荧光或者导丝荧光等双染荧光，可实现输尿管荧光显影及提高对血管及组织的辨识度；</p> <p>▲12. 具有多图荧光模式：包含白光、黑白荧光、绿色荧光及融合荧光 4 图同屏，满足手术辨识需求；</p> <p>13. 具有色调≥ 3 种可调节，可根据用户需求选择不同的色调，其中包括自然色调、柔和色调、自定义色调；</p> <p>14. 至少具备三种及以上显示模式：4K 白光模式，4k 绿色荧光模式和 4K 蓝色荧光模式，可一键式选择；</p> <p>15. 主机自带的菜单按键，对主机进行功能操作及参数设置，包括但不限于白平衡、拍照、录像、亮度调节、增强模式、科室参数、色调等；</p> <p>16. 摄像头具有不少于 3 个按键，可实现荧光模式切换，白平衡、亮度调节、录像、拍照、荧光增益调节等功能；</p>
--	--	--

		<p>17. 输出端口: DP 数字端口≥ 1个, 12G/3G- SDI 数字端口≥ 1个, DVI 数字端口≥ 1个;</p> <p>18. 支持荧光影像工作站联合实现半定量分析技术;</p> <p>19. 支持通过 AUX 接口连接脚踏开关实现拍照、录像功能, 术者可随时开始或停止录像、拍照;</p> <p>20. 采用专业荧光相机, 荧光增益可调节级数≥ 30级, 通过荧光过曝可调低、荧光过弱可调高对于不同患者的手术可实现荧光、荧光的效果;</p> <p>21. 支持与三维重建或三维流域导航系统联合, 支持三维可视化流域地形+荧光导航成像, 术中锁定肺部结节及其他肿瘤实时引导手术切除;</p> <p>22. 电气安全: 医用设备电气安全 CF 级别 I 类防护, 支持应用于心脏设备;</p> <p>23. 功能菜单支持多种语言, 有简体中文, 繁体中文, 英语。</p> <p>(二) 医用内窥镜冷光源</p> <p>1. 光源采用 LED, 连续发光, 光谱连续度高, 色温 4200~6200K、显色指数≥ 85, LED 寿命≥ 30000小时;</p> <p>2. 具有待机功能;</p> <p>3. 具有出光防护功能, 未插入光纤时光源关闭, 避免对人眼的意外损伤;</p> <p>4. 具有温度监控功能, 实时查看光源设备状态;</p> <p>5. 电气安全: 医用设备电气安全 CF 级别 I 类防护, 可应用于心脏设备;</p> <p>6. 纤维导光束: 直径$\geq 4.5\text{mm}$、长度$\geq 250\text{cm}$, 可同时传输可见光及近红外光。</p> <p>7. ICG 荧光照明采用近红外激光, 其中激光光源发出波段光谱, 以最大激发出 ICG 荧光;</p> <p>8. MB 荧光照明采用近红外激光和白光同时输出, 其中激光光源发出波段光谱, 以激发出 MB (美兰) 荧光;</p> <p>9. 冷光源具有 2 种以上的照明模式: 白光照明、ICG 荧光照明;</p> <p>(三) 胸腹腔内窥镜</p>
--	--	---

		<p>1. 可传输白光和近红外光;</p> <p>2. 直径 10mm, 工作长度$\geq 310\text{mm}$, 可高温高压灭菌或低温等离子灭菌;</p> <p>3. 视向角 30° ;</p> <p>4. 与摄像系统同一品牌;</p> <p>(四) 医用监视器 1</p> <p>1. 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p> <p>2. 尺寸规格≥ 32 英寸, 采用 LED 背光技术, 亮度$\geq 700\text{cd/m}^2$;</p> <p>(五) 医用监视器 2</p> <p>1. 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p> <p>2. 尺寸规格≥ 55 英寸, 采用 LED 背光技术, 亮度$\geq 900\text{cd/m}^2$;</p> <p>(六) 气腹机</p> <p>1. 高流量 CO₂气腹机, 最大气流量$\geq 40\text{L / min}$;</p> <p>2. 压力设定范围为 6–25mmHg;</p> <p>3. 充气流量级别可自行设定;</p> <p>4. 具有压力过高感应及自动排气安全功能;</p> <p>5. 具有双路安全检测功能;</p> <p>6. 液晶屏显示, 显示预设与实时压力检测;</p> <p>(七) 医用内窥镜台车</p> <p>1. 高度可调节, 360 度旋转, 可支持安装 2 个 32 英寸显示器, 最大承重$\geq 18\text{kg}$;</p> <p>2. 载物托架支持升降调节高度;</p> <p>3. 医用静音万向脚轮, 其中两只带刹车功能;</p> <p>4. 便捷式磁吸型的后门紧固方式;</p> <p>(八) 高清工作站</p> <p>硬件部分参数:</p> <p>1. 内窥镜图文工作站</p> <p>2. 采集脚踏开关</p> <p>3. 专业彩色视频采集卡, 采集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 逐行扫描, 支持录像和回放</p>
--	--	---

		<p>4. 视频输出接口：DVI 或 HDMI 或 SDI</p> <p>5. 视频压缩格式：MPEG-4</p> <p>6. 正版内窥镜处理软件（加密狗版本）</p> <p>7. 图像终端具备彩色图文输出功能</p> <p>8. 工作站专用台车</p> <p>(九) 4K 荧光内窥镜系统配置要求清单</p> <p>1. 内窥镜荧光摄像系统 1 台</p> <p>2. 荧光摄像 1 个</p> <p>3. 医用冷光源主机台</p> <p>4. 专用导光束 2 件</p> <p>5. 32 英寸 4K 医用显示器 1 台</p> <p>6. 55 英寸 4K 医用显示器 1 台</p> <p>7. 荧光腹腔镜 5 根</p> <p>8. 气腹机 1 台</p> <p>9. 医用内窥镜台车 1 台</p> <p>10. 图文工作站 1 套</p>
--	--	---

采购预算：209.85 万元

▲一、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和地点	<p>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需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p> <p>2. 地点：梧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梧州市红十字会医院）。</p>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
付款条件	<p>本合同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结算，采购人核对发票无误后支付当期合同款至成交供应商指定对公银行账户。</p> <p>第一期：收到项目货物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入库后，通知成交供应商开具符合税法规定的全额增值税发票并提交请款函，经采购人审核确认无误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90%。</p> <p>第二笔款：余下 10% 合同款项在验收合格 9 个月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请款，采购人收到请款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不计利息）。</p>

	<p>合同签署的成交供应商名称及发票开具单位与收款单位必须一致，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成交供应商不得以其他不正当理由要求调整发票开具单位或收款单位，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p>
产品基本要求	<p>1. 以上产品必须是具备合法资质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正品，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若产品在运输或安装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条件调换相同产品。</p> <p>2. 供应商所投产品参数应同等或优于以上各项参数要求，产品、辅材及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规范。</p> <p>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p> <p>4. 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提供产品“三包”服务；定期安排相关人员回访进行质量跟踪；保证提供临床应用和售后技术服务支持方式；保修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及配件供应；其他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实行。</p> <p>5. 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保修期	设备使用有效期≥10 年，设备 4K 荧光内镜系统保修期≥3 年，设备 4K 荧光内镜系统附件保修期≥1 年
售后服务	<p>1. 成交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即日起保修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软、硬件产品故障负责保修、人工及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p> <p>2. 技术及维修服务：成交供应商应配置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p> <p>3. 故障处理：厂家须设有 24 小时服务电话，保修期内，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或故障时，接到维修通知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实施维修服务。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p> <p>4. 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p> <p>5. 其余按厂家承诺。</p>

验收标准(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二、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